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郑政办〔2018〕105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郑州市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 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郑州市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2018年11月20日

郑州市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为全面提升郑州市超硬材料产品核心竞争力，扎实有效开展郑州市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行动，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中发〔2017〕24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郑州行动纲要的通知》（郑政〔2017〕11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实施意见》（豫发〔2018〕22号）等文件精神，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创新发展为主题，以质量提升为核心，以质量管理、标准引领、品牌带动为手段，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作、企业为主、社会参与，切实加强产品质量服务与监管，深入开展超硬材料行业质量提升行动，全面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实力和质量总体水平，为郑州新常态下经济提质增效升级提供新动力。

二、工作目标

（一）整体目标

1. 产业规模快速扩张。超硬材料产业总体水平进一步提升，

部分领域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在全国的产业地位进一步提升，规模和产学研水平位居全国前列。

2. “标准引领”作用明显。充分发挥标准引领作用，指导企业制定联盟（团体）标准，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际、国家、行业、地方标准，重点企业标准话语权大幅增强，标准支撑和引领产业发展的作用日益凸显。

3. 品牌及科技带动效果显著。加大培育和宣传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争创各级政府质量奖、质量标杆、驰名商标、商标金奖，通过标杆引领、示范带动及推广交流活动，推动企业实现管理创新和质量品牌竞争力的提升，形成特色品牌，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核心竞争力。

4. 质量安全监管机制健全。质量安全监管力度不断加大，质量总体水平明显提升，产品质量安全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治理，超硬材料产业集聚区产品质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出口产品质量溢价水平明显提升。

5. 企业质量意识大幅提升。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意识显著提高，质量信用水平不断提升，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完善。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技术装备水平大幅提升，品牌文化附加值、市场营销能力不断增强，超硬材料产品质量竞争力不断提高。

（二）阶段目标

2018年。质量发展基础扎实，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大幅提升。产业总产值超100亿元，销售收入2000万元以上企业达30家，

产品质量合格率达 85% 以上，新增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企业 1 家，力争参与制（修）订各类标准 2 项，申请发明专利 30 项，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

2019 年。质量创新能力明显增强，产业整体质量水平显著提升。产业总产值超 120 亿元，销售收入 2000 万元企业 30 家以上，产品质量合格率达 90% 以上，获得政府质量奖企业 1 家，新增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 2 家，参与制（修）订各类标准 3 项，新增企业技改项目 3 个以上，研发和投入的新产品 5 个以上，新增市级及以上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或企业技术中心 2 家，申请发明专利 40 项，授权发明专利 20 项。

2020 年。产业核心竞争力明显增强，建成超硬材料产业质量提升示范区。总产值超 150 亿元，销售收入达 2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 40 家以上，产品质量合格率达 92% 以上，获得政府质量奖企业 2 家，规模以上企业全部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参与制（修）订各类标准 3 项以上，新增企业技改项目 5 个以上，研发和投入的新产品 10 个以上，骨干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销售收入比重达 3% 以上，新增市级及以上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或企业技术中心 2 家以上，申请发明专利 40 项，授权发明专利 20 项。

三、重点任务

（一）提高产业集聚发展水平

1. 优化产业布局。积极引导超硬材料企业向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区集聚发展；加快产业园区超硬材料研创建设；依托郑州

市新材料产业园，建设集产品展销、仓储物流、信息发布、电子商务为一体，经营范围涵盖原材料、成品、配套产品的线上线下专业市场，全方位建设超硬材料产业重要生产中心、检验检测公共技术服务中心、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技术标准验证检验检测点、制造业创新中心、新材料行业技术服务中心、研创中心、商贸中心。

责任单位：市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委、市国土资源局、市工商局，荥阳市政府，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全国磨料磨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磨料磨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筹）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2. 实施扶优扶强。指导超硬材料龙头企业制定发展战略规划，鼓励关联度高、带动力强、核心竞争优势明显的企业做大做强成为行业龙头；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对行业龙头、入住新材料产业园的重点企业在土地供应、贷款贴息、项目安排、企业并购、上市推介、申报名牌、形象宣传等方面给予优先安排和扶持帮助，帮扶企业扩大规模。鼓励龙头企业通过并购、重组、参股和贴牌等手段，将一些质量、资信较好的中小企业纳入旗下，引导中小企业主动为大企业做配套，转向生产中间产品，形成细密的分工协作网络 and 专业化分工生产轨道，共享品牌资源和营销网络。

责任单位：市工信委、市国土资源局、市规划局、市发展改

革委、市财政局、市质监局、市委宣传部，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3. 带动小微企业上规升级。发挥龙头企业在产业链整合与发展中的带动作用，以提升小微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小微企业上规升级为目标，以培育扶持、改造提升、依法上轨为基本途径，加大政策扶持和指导服务力度，着力推进超硬材料小微企业提升发展。

责任单位：市工信委，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4. 创建质量提升示范区。结合新材料产业园磨料磨具企业集中优势，科学制定质量提升路线图，强化检验检测、计量、标准等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搭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完善保障激励机制，保障创建工作经费和奖励经费，全力提升超硬材料产业发展水平，培育、创建质量提升示范区，提升我市产业集群的竞争力。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工信委、市财政局，荥阳市政府，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二）实施科技人才战略

1. 推动企业科技创新。通过科技专项资金支持关键核心技

术研发，鼓励引导超硬材料企业加大技术创新力度，采用新材料、新工艺，引进国外先进设备，重点攻克超硬材料产业关键核心技术及行业共性技术，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在新材料产业园打造技术创新服务平台，充分发挥全国磨料磨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磨料磨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筹）作用，引导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进行科技合作，共建研发平台，进行科技协作，发展科技联合体企业，积极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产业集群。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信委，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全国磨料磨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磨料磨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筹）

完成时限：2020年6月

2. 保护知识产权。引导超硬材料企业树立创造、运用、保护知识产权的理念，建立规范化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设一批具有知识产权优势的企业，鼓励企业申请专利，努力促进专利成果产业化。

责任单位：市知识产权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3.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鼓励超硬材料企业引进企业管理、技术研发等方面的高层次人才，强化超硬材料产业创新升级的智力支撑。鼓励企业通过联合办学、内部培训等方式，建立多渠道

道、多层次的人才培养体系，为超硬材料企业培养高端管理人才、设计人才。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开展技工大比武和优秀技工评选活动，提升超硬材料行业技术工人整体素质。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总工会，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三）开展质量技术帮扶

1. 开展质量比对研究提升。组织对超硬材料产业进行调研，深入分析质量状况，比较研究国内外相关产品的技术和标准差异，摸清产品质量安全隐患，聚焦长期困扰质量提升的关键共性问题，研究制定整体解决方案。在行业内推广比对研究成果，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带头作用，带动行业整体质量提升。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科技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

完成时限：2019年12月

2. 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引导支持超硬材料企业推广先进质量管理理念和现代质量管理方法，推广卓越绩效、精益生产、六西格玛等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支持超硬材料企业开展质量管理小组、现场改进等群众性质量管理活动。引导企业加强从原料采购到生产销售的全流程质量和品牌管理，建立完善质量、品牌、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社会责任等管理体系。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科技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县

(市、区) 政府

完成时限：2019 年 12 月

3. 发挥检验检测平台技术服务支撑作用。积极扶持国家级质检中心、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技术标准验证检验检测点、新材料行业技术服务中心建设，打造一批重点实验室，推动产业园区等产业集聚地设立专业实验室和检测站。指导企业建立实验室，为新产品提供检测服务和数据分析，帮助企业进行科技创新和技术研发。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委，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全国磨料磨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磨料磨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筹）

完成时限：2020 年 9 月

4. 开展质量技术精准服务。组织对超硬材料企业开展专家精准服务，组建业务专家小组，建立质量技术服务平台，深入企业开展专家把脉会诊服务，提供相适应的技术服务方案。引导检测、技术机构为企业提供质量管理、技术标准、产品研发、检验检测、计量管理、人员培训等综合服务。鼓励超硬材料龙头企业开展面向中小微企业的质量帮扶活动，推动全生产链条质量管理水平协同提升。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限：2019 年 12 月

5. 优化政务服务模式。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运用互联网思维和标准化手段，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创新服务模式、拓展服务渠道、加强服务流程优化，大力推进网上申报、网上审批、网上发证，优化简化申请、受理、审查、决定、送达等流程，依法依规缩短审批周期，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活力，促进超硬材料行业健康发展。

责任单位：市国土局、市工信委、市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环保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

完成时限：2018年12月

（四）大力实施标准战略

1. 健全标准体系。推动超硬材料龙头企业积极主导、参与国际、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制修订工作，不断扩大产业标准“话语权”。鼓励优势企业申报国家级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技术标准验证检验检测点、制造业创新中心、新材料行业技术服务中心，巩固超硬材料产业优势地位。建立健全标准体系，形成科研开发与标准化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良好机制。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全国磨料磨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磨料磨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筹）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2. 开展对标达标活动。组织超硬材料企业针对关键技术指标开展产品检验、标准验证、比对检测，围绕对标工作中发现的差距，及时修订企业标准，提升超硬材料企业标准与国内外先进标准的一致性。推动形成一批企业标准领跑者并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加强对对标达标工作的指导，推动超硬材料产品达标升级，推进先进标准培育研制，帮扶企业提高标准化能力水平。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全国磨料磨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磨料磨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筹）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3. 推行联盟（团体）标准。在超硬材料产业集聚区大力推行联盟（团体）标准工作，突出产业技术优势和质量水平，制定、实施严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高端联盟（团体）标准，支撑我市超硬材料产业区域品牌建设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在超硬材料产业加快推进团体标准的应用示范，鼓励依据团体标准开展自愿性认证，引导超硬材料产业发展迈向中高端。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全国磨料磨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磨料磨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筹）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五）加大品牌建设力度

1. 加强品牌培育。遴选规模以上骨干优势企业，有针对性的

开展品牌培育行动。建立质量品牌梯级培育体系，打造一批拥有自主核心技术、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知名产品、知名企业、知名品牌。大力弘扬质量发展新标杆，加大培育和宣传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超硬材料企业争创各级政府质量奖、质量标杆，示范带动行业整体质量提升。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工信委，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2. 扩大品牌效应。组织超硬材料企业开展各种形式的产品展示、推介会，引导产业集聚区、行业协会牵头组织各类质量提升论坛、峰会，组织企业参与国内外产品交流，采取多种形式，加大我市超硬材料产品推介力度，进一步扩大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市工信委，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3. 创建品牌示范区。结合超硬材料产业集群分布特点，发挥产业联盟、行业协会等平台作用，加大区域品牌培育和扶持力度，组织和鼓励超硬材料产业集群申报全国或全省知名品牌示范区，通过开展知名品牌示范区创建活动，进一步扩大超硬材料产业集群区域品牌效应，提升超硬材料产业集群的竞争力。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县

(市、区) 政府

完成时限：2020 年 9 月

(六) 加强质量安全监管

1. 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健全产品质量追溯机制，建立从原料进厂、生产加工、出厂检验到销售的一系列质量控制制度，严把产品质量关。加强质量安全风险研判，发现企业产品质量存在严重安全问题的，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实施约谈。针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行业性质量问题，不定期召开产品质量约谈会、质量提升会，通过产品质量分析、解读产品标准重点难点、专项技术帮扶等手段，帮助企业解决产品质量问题。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组织作用，加强行业自律管理，促进企业落实质量主体责任，推动行业内部建立良好的市场秩序。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工信委，各开发区管委会、县

(市、区) 政府

完成时限：2019 年 9 月

2. 加强质量监督检查。加大质量监督抽查力度，提高抽查的频次和覆盖面，严格落实不合格产品企业后处理制度和有关要求。加强对生产销售假冒伪劣超硬材料产品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严查彻办质量违法大案要案。依法查处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虚假广告宣传等违法行为。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县

(市、区) 政府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3. 加强质量诚信建设。加大对不合格产品、质量违法企业、质量诚信较差企业的曝光力度。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提高企业诚信意识。充分发挥人大政协及新闻媒体监督，鼓励开展深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监督活动。实施超硬材料企业质量信用信息统一归集、依法公示、联合惩戒、社会监督，形成激励守信、惩戒失信的良好氛围。

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市发改委，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

完成时限：2020年9月

四、时间安排

第一阶段：动员部署阶段（2018年10月—2018年11月）

制定《郑州市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工作措施和责任分工，推动工作落实。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阶段（2018年12月—2020年9月）

根据《郑州市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总体要求，各相关部门、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结合超硬材料产业实际情况，细化目标任务、工作措施，明确时间节点、责任分工，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组织实施。

第三阶段：总结提高阶段（2020年10月—2020年12月）

对照《郑州市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进行全面总结，交流、推广典型做法和经验，形成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

升长效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统筹协调

各相关责任单位要凝聚合力、强化融合、统一组织、协调行动，形成横向联动、纵向落实、信息共享、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稳步推进全市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行动的各项工

（二）注重工作实效

各相关责任单位要立足实际，注重工作实效，综合运用监督检查、风险监测、分类监管、区域整治、质量约谈、驻地服务等手段规范市场主体行为，积极探索解决问题的办法和途径，对急需解决的行业共性问题或其它严重质量问题要及时报告。

（三）强化督查考核

每半年召开一次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推进协调会，各相关责任单位汇报工作进展情况。进一步完善和健全我市质量考核机制和指标体系，将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工作纳入市人民政府对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质量工作考核范围，同时纳入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并强化督查督导和考评通报。

（四）做好信息报送

各县（市、区）、市政府各责任单位每半年报送一次超硬材料产品质量提升行动阶段情况总结，报送的工作情况汇总材料应突出重点，要有事例、有数字、有图片、有影像，真实反映质量

提升工作的效果。

主办：市质监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四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11月21日印发

